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006)

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決議案公告、 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長、副董事長、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副總裁、董事會 秘書和聯席公司秘書、第二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及監事會監事長

董事會公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正式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決議案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下列決議案已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茂名南路59號，錦江飯店小禮堂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過。合共持有3,344,335,313股股份(相當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額的73.26%)的股東及其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565,000,000股，即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各項提呈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股東就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任何決議案作出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並無股東只可於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

股東週年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俞敏亮先生主持。經股東及其代理人考慮及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後，以下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獲得通過，投票詳情如下：

決議案概要(節略版本)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	3,344,335,313 (100%)	0 (0%)	0 (0%)
2.	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監事會報告。	3,344,335,313 (100%)	0 (0%)	0 (0%)
3.	批准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和核數師報告。	3,344,335,313 (100%)	0 (0%)	0 (0%)
4.	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末期股息派發方案、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末期股息。	3,344,335,313 (100%)	0 (0%)	0 (0%)
5.	批准重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為本公司的國際及國內核數師，任期至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釐定其各自的酬金。	3,344,335,313 (100%)	0 (0%)	0 (0%)

決議案概要(節略版本)		票數(概約%)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6.	批准委任下列候選人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其任期由今日起至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終止：			
	(i) 俞敏亮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ii) 沈懋興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iii) 陳文君女士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iv) 楊衛民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v) 陳灝先生	3,343,777,313 (99.983315%)	540,000 (0.016147%)	18,000 (0.000538%)
	(vi) 袁公耀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vii) 徐祖榮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viii) 韓敏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ix) 康鳴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x) 季崗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xi) 夏大慰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xii) 孫大建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xiii) 芮明杰博士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xiv) 楊孟華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xv) 屠啓宇博士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xvi) 沈成相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xvii) 李松坡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決議案概要(節略版本)		票數(概約%)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7.	批准授權董事會決定第二屆董事會董事的薪酬。	3,344,317,313 (99.999462%)	6,000 (0.000179%)	12,000 (0.000359%)
8.	批准委任下列候選人為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其任期由今日起至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終止：			
	(i) 蔣平女士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ii) 周啓全先生	3,344,317,313 (99.999462%)	0 (0%)	18,000 (0.000538%)
	(iii) 王國興先生	3,344,261,313 (99.997787%)	56,000 (0.001674%)	18,000 (0.000538%)
	(iv) 馬名駒先生	3,344,261,313 (99.997787%)	56,000 (0.001674%)	18,000 (0.000538%)
9.	批准授權董事會決定第二屆監事會監事的薪酬。	3,344,317,313 (99.999462%)	6,000 (0.000179%)	12,000 (0.000359%)
特別決議案				
10.	批准授予董事會無條件一般性授權，以按照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10項決議案所載條款，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以及作出或授出與此有關的要約、協議及選擇權。	3,321,020,000 (99.302842%)	23,303,313 (0.696800%)	12,000 (0.000359%)
11.	批准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作出修改(詳情載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向本公司股東派發的通函附錄一)，並授權任何本公司董事或聯席公司秘書根據中國及香港適用的法律、法規和上市規則(定義見下文)的有關規定作出所有其認為對使修改生效適合的行為並辦理相關的登記、備案等手續。	3,344,317,313 (99.999462%)	6,000 (0.000179%)	12,000 (0.000359%)

有關上述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1/2票數投票贊成第1至第9項決議案及超過2/3票數投票贊成第10項至第11項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分別以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本公司H股股份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被任命為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

已通過獲委任為第二屆董事會董事及第二屆監事會監事的履歷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

以上決議案8經投票產生的監事會成員與經本公司職工民主選舉產生的職工代表監事王行澤先生及陳君瑾女士共同組成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王行澤先生及陳君瑾女士的履歷詳情見本公告的附註。

有關支付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之進一步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擬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2.1分(含稅)，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收取上述末期股息。

向本公司H股股東派發的末期股息將折算為港幣支付，有關兌換率計算是按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日前一個西曆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幣兌人民幣的平均收盤基準率計算，即港幣1.00元兌換人民幣0.8817元折算。根據上述兌換率，每股H股可得末期股息的款額為港幣0.0238元，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支付予本公司H股股東。

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正式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非居民企業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為10%。為此，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該詞語涵義與《企業所得稅法》中的定義相同)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確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有關於代扣代繳安排的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長、副董事長、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副總裁、董事會秘書和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緊接股東週年大會後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一致同意委任俞敏亮先生、沈懋興先生及楊衛民先生分別出任為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長、副董事長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同時，董事會亦一致同意委任徐祖榮先生、韓敏先生及袁公耀先生出任為副總裁，並委任康鳴先生出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俞敏亮先生、沈懋興先生、楊衛民先生、徐祖榮先生、韓敏先生、袁公耀先生及康鳴先生的履歷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

委任第二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緊接股東週年大會後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一致同意委任第二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戰略投資委員會委員如下：

夏大慰先生、楊孟華先生及孫大建先生為第二屆審核委員會委員，由夏大慰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

陳灝先生、季崗先生及楊孟華先生為第二屆薪酬委員會委員，由陳灝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

楊衛民先生、陳灝先生及芮明杰博士為第二屆戰略投資委員會委員，由楊衛民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

委任第二屆監事會監事長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緊接股東週年大會後舉行的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一致同意委任王行澤先生出任為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長。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康鳴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二零零九年六月十六日

附註：

王行澤先生，54歲，監事會監事長。王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歷任上海新亞(集團)有限公司行政辦公室副主任。現任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監事長兼工會主席。

王先生的委任為期三年，可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3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王先生不收取任何監事袍金。

除上文披露者外，王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任何職務，於過往三年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董事，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此外，並無其他與王先生有關之事宜需要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王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披露。

陳君瑾女士，49歲，監事。陳女士持有上海旅遊專科學校會計財務專科文憑，為會計師。陳女士於一九八一年加入本集團，歷任龍柏飯店財務部會計、錦江(集團)有限公司總部財務部負責人、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財務副總監。現為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財務部負責人兼總經理。

陳女士的委任為期三年，可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3個月書面通知終止。陳女士不收取任何監事袍金。

除上文披露者外，陳女士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任何職務，於過往三年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董事，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此外，並無其他與陳女士有關之事宜需要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陳女士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披露。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陳文君女士、楊衛民先生、陳灝先生、袁公耀先生、徐祖榮先生、韓敏先生和康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沈懋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季崗先生、夏大慰先生、孫大建先生、芮明杰博士、楊孟華先生、屠啓宇博士、沈成相先生和李松坡先生。

*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